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河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马股份”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中国银河证券与海马股份签署的《保荐协议》等文件的有关约定，对海马股份 201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证券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一）2008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08 年 1 月 4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通知》（证监许可[2008]34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82,000 万元。2008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发行了可转换公司债券 82,000 万元；2008 年 1 月 22 日，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及登记费后的募集资金 80,351.80 万元存入公司开设的人民币专项存储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中准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验证报告》（中准验字

[2008]第 8003 号)。

(二) 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132 号)批准,公司向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 8 家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598,802,395 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950,146,318.71 元。募集资金于 2010 年 9 月 28 日到位,已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中准验字[2010]第 5006 号)。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

根据《管理办法》,在 2008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及子公司海马轿车有限公司(即原海马(郑州)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马轿车”)、海马商务汽车有限公司(即原郑州轻型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马商务汽车”)与中国光大银行海口分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保荐机构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

管协议》，对该资金进行专户管理。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46.54 元，具体情况如下：

户名	账号	2010年12月31日余额(元)	备注
海马轿车	39210188000088804	0	
海马商务汽车	39210188000088722	46.54	5元手续费结余，41.54元期末利息
合计		46.54	

根据《管理办法》，在 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子公司海马轿车、海马商务汽车与中国光大银行海口南沙支行、海马财务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该资金进行专户管理。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2,551,418,280.16 元（含利息 7,422,907.18 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元)
1	中国光大银行海口南沙支行	2110102（海马财务有限公司）	7,037,420.10
2	中国光大银行海口南沙支行	2110602（海马财务有限公司）	406,816,629.43
3	中国光大银行海口南沙支行	2110702（海马财务有限公司）	2,137,564,230.63
总额			2,551,418,280.16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2008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海马商务汽车技术改造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含利息）826,840,798.67 元。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含利息）仅余 46.54 元，已基本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0,219.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728.3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各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08 年度	2009 年度		46,348.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606.76	82,684.08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与承诺投 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的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海马商务汽车技术改造项目	否	80,219.00	80,219.00	22,728.38	82,684.08	2,465.08	103.07%	2011	-	-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			除报告期末没有使用的46.54元外，其余募集资金已全部投入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年度未发生此种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年度未发生此种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年度未发生此种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未发生此种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未发生此种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已基本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2、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按计划实施。募投产品已于 2009 年初投产并于当年 5 月正式投放市场；发动机生产线已进入最后的设备安装调试中。

3、变更募集资金项目使用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项目使用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方式、地点变更的情况。

4、募集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募集资金归还与募集资金项目无关的贷款、用募集资金存单质押取得贷款等其他情况。

（二）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海马商务汽车 15 万辆汽车技术改造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12,761,765.25 元；海马轿车汽车新产品研发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93,389,180.48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5,014.6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615.0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以前各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615.09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海马商务汽车 15 万辆汽车技术改造项目	否	245,000.00	—	31,276.18	31,276.18	—	—	2013 年	—	—	否
海马轿车汽车新产品研发项目	否	50,000.00	—	9,338.92	9,338.92	—	—	2014 年	—	—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年度未发生此种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年度未发生此种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年度未发生此种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0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 5,936.59 万元。其中，海马商务汽车 15 万辆汽车技术改造项目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 4,088.50 万元，海马轿车汽车新产品研发项目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 1,848.09 万元。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此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中准审字（2010）第 5054 号《专项审计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未发生此种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募投项目未完工，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展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均按计划实施。15 万辆汽车技术改造项目已开工建设，新产品研发项目正在稳步推进中。

3、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010 年 10 月 25 日，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出具了《专项审计报告》（中准审字[2010]第 5054 号）。

2010 年 10 月 27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 59,365,945.94 元。其中，海马商务汽车 15 万辆汽车技术改造项目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 40,884,983.69 元，海马轿车汽车新产品研发项目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 18,480,962.25 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海马股份 2010 年度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黄钦亮

郑炜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4 月 8 日